

甘肃省水利厅办公室文件

甘水办监督发〔2021〕123号

甘肃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开展全省水利系统新《安全生产法》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水务局、兰州新区农林水务局，厅属各单位：

新《安全生产法》已于2021年9月1日起正式实施。为贯彻落实和广泛宣传普及新《安全生产法》，省水利厅决定在全省水利系统开展新《安全生产法》知识竞赛活动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参赛人员范围

全省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、各水利企业、各水利经营单位、厅属各单位全体干部和职工。

二、竞赛组织机构

本次活动由省水利厅主办，省水利工程行业协会协办。

三、活动内容

本次竞赛所有题目从新《安全生产法》中产生。

四、活动时间和参赛方式

（一）活动时间

准备期：2021年10月9日之前

竞赛期：2021年10月10日至2021年10月29日。每天推送10道题，共计200道题。

（二）参赛方式

1. 使用手机登陆微信，通过扫描二维码（附后）或搜索“甘肃省水利工程行业协会”关注公众号，点击右下角服务会员→知识竞赛，进入微信小程序后，点击“开始答题”按钮，认真填写姓名和单位信息，参与答题竞赛活动。

2. 在第一天答题完成后，也可通过直接下拉微信界面，进入“小小答题”小程序，点击下方“我的答题”按钮，参与答题竞赛活动。协会公众号每天推送截止前一日的竞赛成绩。

五、奖励办法

竞赛活动设置优秀组织奖和优秀单位奖。

（一）优秀组织奖8个（其中：各市州水行政主管部门5个，厅属单位3个）。根据参赛单位数、参赛人数和竞赛成绩综合评定。

(二) 优秀单位奖 50 个 (水利生产企业、水利生产经营单位)。根据组织参赛情况、参赛人数和竞赛成绩综合评定。

竞赛活动结束后,获奖名单将在省水利厅、省水利工程行业协会官方网站上公布。

六、其他要求

(一) 获得本次竞赛优秀组织奖的市州水行政主管部门和厅属单位,作为年终安全生产考核的加分项;获得优秀单位奖的水利生产企业,作为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达标的参考项,请各单位和企业高度重视,积极参与。

(二) 全省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要广泛动员、严密组织,扎实做好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、水利企业及本单位员工的参赛组织工作。

(三) 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和水利生产经营企业要结合本次竞赛,在本地区、本单位和本企业积极开展群众喜闻乐见、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的新《安全生产法》解读和宣贯活动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联系单位: 省水利厅监督处 崔玉秋 0931-8416926

省水利工程行业协会 任昱霖 0931-8164771

13993304328

甘肃省水利工程行业协会公众号二维码



甘肃省水利厅办公室

2021年9月14日

抄送：甘肃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，甘肃省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，甘肃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责任公司，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。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甘肃省水利厅办公室

2021年9月14日印发

共印 3 份